

##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欧普照明”或“公司”）监事倪国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23,4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6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倪国龙先生于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1 年 3 月 1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共计 30,8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004%。截至 2021 年 3 月 1 日，倪国龙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##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倪国龙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23,433	0.016%	大宗交易取得：123,433 股

注 1：上述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 754,695,722 股计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倪国龙	30,800	0.004%	2021/2/3 ~ 2021/3/1	集中 竞价 交易	31.68 — 34.01	1,014,534	已完成	92,633	0.012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3/3